

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1,932,792.91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59,130,322.56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的方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8.00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100,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80,000,000.00 元（含税）。公司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

议。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0,000,000.00 元（含税），并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实施现金红利发放。如前述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将向全体股东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30,000,000.00 元（含税），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06.62%。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此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分红规划。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兼顾了广大股东的即期和长远利益，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资金需求、股东回报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能体现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监事会同意以公司总股本 1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

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8.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80,000,0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公司发展阶段，充分考虑了现金流状态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